

晋城市人大代表建议面商记录表

承办单位：晋城市民政局

建议编号：第 444 号

代表姓名	李蕾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3934066646
------	----	------	--	------	-------------

建议主要内容：

- 1.制定我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建立多元养老服务体系
- 2.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的软硬件建设
- 3.加强老年人精神文化需求
- 4.完善老年人医疗保健机制
- 5.建立社区老年人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站

答复意见要点：

- 1.强化政策创制，不断优化养老服务发展环境
- 2.强化多轮驱动，稳步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 3.强化多元供给，助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
- 4.强化监督管理，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办理情况（划勾）	A 类	☒	B 类	☐	C 类	☐
----------	-----	-------------------------------------	-----	--------------------------	-----	--------------------------

代表意见和要求：

同表

签字：李蕾

面商时间	2023年7月20日	面商地点	泽州县妇幼保健院儿外科
面商人	王雪娥	联系电话	0356-2566249

为政记

晋城市民政局

A 类

关于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444 号建议的 答 复

尊敬的李蕾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居家养老服务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养老服务发展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扎实推进养老服务各项工作，尤其是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呈现快速、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

一、强化政策创制，不断优化养老服务发展环境

相继出台《晋城市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关于支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城市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办法》《晋城市养老服务业财政资金扶持办法》等一系列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具体办法，使全市养老服务发展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政策创制走在了全省前列。

二、强化多轮驱动，稳步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1. 扎实推进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针对新建小区，在全省率先出台《晋城市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管理办法》，

为全省树立了标杆。针对老旧小区，积极推进建设城镇社区养老幸福工程，目前，已建和在建的幸福工程 23 个。幸福工程作为社区养老服务重要载体，配置有营养餐厅、健身房、休息室、书画室、多功能语音室、文体活动室、理疗室等功能区和嵌入式床位，可为社区及周边老年人提供 24 小时生活照料、文娱活动、理疗康复、健康服务、上门服务 etc 综合性养老服务。在 2021 年度省级评比中，我市建设的幸福工程全部获评优秀等次。注重品牌建设，目前市幸福汇和厚福已成为山西省公布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示范品牌。截至 2022 年底，全省“十四五”要打造的 10 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示范品牌，我市创建数量位居第一。

2. 稳步推进养老机构建设。在全省率先实现县级公办养老机构全覆盖。推动乡镇敬老院逐步转型，发展成为区域性养老中心。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全市 69 家住养型养老机构中，民办机构（含公建民营）42 所，社会力量运营的养老机构占全市养老机构总数的 61%，已超过我市养老服务“十四五”规划中要求的 50% 指标。截至 2022 年底，全市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达到 66.7%，已超过全省养老服务“十四五”规划要求的 60% 指标。

3. 逐步规范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全市共有 1001 所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探索日间照料中心运营新模式，为老年人提供送餐、配餐服务，全面打通农村老年人用餐最后一公里，实现以“小食堂”凝聚起“大民心”。

三、强化多元供给，助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

1.大力推进“互联网+养老”。投资 690 余万元建设的晋城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已实现养老服务资源与老人“无缝”对接，居家老年人足不出户即可安享服务。今年，市政府将为 4000 余名特殊困难老年人配备智能应急设备，设备终端全部与平台联网，老人在家中遇到紧急情况时，可一键发送求救信号，让老年人的生命安全多一份“保险”。

2.扎实推进医养结合。全市所有养老机构均与附近医疗机构签订了“医养结合”合作协议，签约率 100%。家庭医生签约方面，根据老年人健康状况和服务需求，分层分类设计签约服务包，截至 2022 年底，全市 65 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接受健康管理服务人数 236525 人，健康管理率为 77.51%；65 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282497 人，签约率 92.57%。

3.积极推进康养融合发展。连续举办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推进“百村百院”康养工程，布局建设一批文旅康养示范区，加快康养融合发展。养老服务主动融入全市文旅康养产业空间布局，一大批康养项目纳入了全省康养示范项目。

四、强化监督管理，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1.加强养老护理人才培养。每年组织养老机构护理员和待业人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考核，实现应培尽培，切实提升养老护理队伍专业化水平。积极协调教育、人社等部门推动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开设养老服务、养老护理、中医养生等相关专业，依托晋城本土的大中专院校，按照“学院+养老院”的校企合作模式共育养老领域急需的各类专业养老服务人才，实现养老服务

队伍高素质、本土化、专业化、年轻化。目前，已有合聚集团正在和高等院校进行对接，建立养老人才实训基地。

2.推行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2022年，在全省率先出台“实施居家和社区养老机构基本条件、服务规范、等级划分与评定”四项市级地方标准，积极推动养老服务规范化发展。今年5月，发布《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价》《基本养老服务标准体系框架》两项市级地方标准，标准化工作走在全省前列。

3.加强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建立养老服务综合监管机制，对全市养老机构安全生产、疫情防控、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服务质量、资金使用等方面开展全面督导检查，做到风险隐患排查精细化，问题整改清单精确化，整改措施精准化，确保全市养老服务领域安全无事故。

感谢您对养老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王雪娥

联系电话：2566249

